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十一届六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 5 名董事视频参会。董事长刘庆顺因公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副董事长迟德芳代为出席并主持会议。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十一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庆顺、迟德芳、运波、姜占山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关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0）。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庆顺、迟德芳、运波、娄占山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1）。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制经理层 2026 年度业绩指标和责任书的议案》

关联董事运波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公司对聘任制经理层 2026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和经营业绩责任书进行了核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五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6-042）。

上述议案中，议案（二）和议案（三）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